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aoy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茂業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8)

於其他海外監管市場發佈的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2)條的規定而發表。

以下公告的中文原稿由茂業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旗下一間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A股附屬公司，成商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於2010年4月26日於中國境內發佈。

承董事會命
茂業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長
黃茂如先生

香港
2010年4月26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黃茂如先生、鍾鵬翼先生、王福琴女士及王貴升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張靜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鄒燦林先生、浦炳榮先生及梁漢全先生。

成商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屆董事會第十二次會議決議公告

本公司董事會及全體董事保證本公告內容不存在任何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並對其內容的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承擔個別及連帶責任。

成商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第十二次會議於 2010 年 4 月 23 日在公司六樓會議室以現場會議結合通訊表決方式召開。本次會議應出席董事 9 人，出席現場會議董事 4 人，以通訊表決方式參會董事 5 人。公司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列席了會議。會議召開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要求。會議由董事長王福琴女士主持，以記名投票方式表決，形成了如下決議：

一、審議通過了《公司 2010 年第一季度報告》。

表決結果：同意 9 票，反對 0 票，棄權 0 票。

二、審議通過了《關於修訂〈公司章程〉的議案》。

公司 2009 年度利潤分配及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方案已經公司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並實施完畢，公司註冊資本及總股本已發生變化，根據股東大會的授權，現對《公司章程》相應條款修訂如下：

原章程第六條“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 203,148,026 元。”修訂為“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 365,666,447 元。”

原章程第六條“1993年12月28日，公司經批准發行的普通股總數為85,500,000股，其中發起人成都市國有資產管理局，以國有資產折股認購國有股55,904,411股，向境內投資者公開發行法人股8,095,589股，發行個人股21,500,000股。公司目前股份總數為203,148,026股，均為普通股。2005年6月10日深圳茂業商廈有限公司協議收購公司133,569,520股社會法人股並觸發要約收購，收購完成後持有公司150,832,560股，深圳茂業商廈有限公司為中外合資企業。”修訂為“1993年12月28日，公司經批准發行的普通股總數為85,500,000股，其中發起人成都市國有資產管理局，以國有資產折股認購國有股55,904,411股，向境內投資者公開發行法人股8,095,589股，發行個人股21,500,000股。公司目前股份總數為365,666,447股，均為普通股。2005年6月10日深圳茂業商廈有限公司協議收購公司133,569,520股社會法人股並觸發要約收購，收購完成後持有公司150,832,560股，深圳茂業商廈有限公司為中外合資企業。”

表決結果：同意9票，反對0票，棄權0票。修訂後的《公司章程》全文見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

三、審議通過了《關於聘任公司副總經理的議案》。

根據公司經營發展需要，經總經理提名，同意聘任趙宇光先生為公司副總經理，任期自本次董事會聘任通過之日起至本屆董事會屆滿。

表決結果：同意9票，反對0票，棄權0票。趙宇光先生簡歷及

獨立董事意見見附件。

四、審議通過了《關於召開公司 2010 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的議案》。

公司決定於 2010 年 5 月 11 日召開 2010 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具體內容詳見同日刊登在《上海證券報》、《證券日報》上的《關於召開公司 2010 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的通知》。

表決結果：同意 9 票，反對 0 票，棄權 0 票。

特此公告。

成商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會

二〇一〇年四月二十六日

附件 1：簡歷

趙宇光，男，1968 年生，大專學歷。曾任深圳茂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規劃設計總監，現任成商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成都成商地產有限公司總經理。

附件 2：

成商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意見

作為成商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公司”）的獨立董事，根據中國證監會《關於在上市公司建立獨立董事制度的指導意見》和《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我們對公司2010年4月23日第六屆董事會第十二次會議審議通過的重大事項發表如下獨立意見：

- 1、同意公司董事會聘任趙宇光先生為公司副總經理；
- 2、本次聘任公司副總經理的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根據趙宇光先生的個人履歷、工作經歷等，認為其符合任職資格。

獨立董事：張劍渝、達捷、毛洪濤

聲明日期：二〇一〇年四月二十三日